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任何證券的招攬，倘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符合資格前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上述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進行登記，且不會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不在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將於美國公開發售的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方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將載有關於作出要約的公司及其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謹請閣下不要過度信賴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如有）。本公司並不保證該等前瞻性陳述結果正確。該等前瞻性陳述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且涉及若干風險、假設及不確定因素。本公司並無責任基於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修改任何本公告所載的前瞻性陳述。



众安集团
ZHONG AN GROUP

眾安集團有限公司
Zhong A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2）

建議分拆及
众安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的最新情況
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
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欣然宣佈，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買賣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股份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五）。

由於招股章程的最終登記日期及刊發日期尚未落實，本公告所載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視乎建議分拆及全球發售的最終時間表而可能有變。

建議分拆取決於（其中包括）聯交所批准、市況及其他考慮因素。因此，建議分拆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將會進行或何時進行。倘建議分拆因任何原因而不予進行，優先發售將不予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擬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內容有關建議分拆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擬通過全球發售的方式分拆眾安智慧並將眾安智慧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包括優先發售）。

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倘建議分拆得以進行，董事會建議充分顧及股東的利益，通過優先發售的方式向合資格股東提供保證配額。

目前計劃為，倘建議分拆得以進行，將以優先發售的方式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提供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眾安智慧股份的不超過10.0%作為保證配額。有關建議分拆(包括全球發售的規模及架構以及保證配額的條款)的詳情尚未落實，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旨在知會股東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不包括非合資格股東)將有權根據優先發售按保證基準申請眾安智慧股份及有關保證配額基準將根據於記錄日期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釐定，有關詳情將適時另行公告。

在遵守相關法律限制及監管規定的前提下，合資格股東(不論其是否選擇參與優先發售)及並非合資格股東的股東(或不符合保證配額基準的股東)亦可(i)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眾安智慧股份(如合資格)；或(ii)表示有意根據國際發售申請眾安智慧股份(如合資格)。

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擬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優先發售中合資格股東獲得眾安智慧股份的保證配額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66條，董事會欣然宣佈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買賣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股份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五)。

由於招股章程的最終登記日期及刊發日期尚未落實，本公告所載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視乎建議分拆及全球發售的最終時間表而可能有變。

倘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有所變動，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而有關經修訂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將取代及代替本公告所載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一般資料

有關建議分拆(包括架構、預期時間表及保證配額的條款)的詳情尚未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建議分拆及保證配額刊發進一步公告。

建議分拆取決於(其中包括)聯交所批准、市況及其他考慮因素。因此,建議分拆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將會進行或何時進行。倘建議分拆因任何原因而不予進行,優先發售將不予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擬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眾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中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施中安先生(主席)、張堅鋼先生(首席執行官)、沈條娟女士、金妮女士及施金帆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貝克偉教授、張化橋先生及馮志偉先生。